

苍溪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2年9月23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01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01
二、机构设置.....	04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0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0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0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0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0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0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四部分 附件.....	18
第五部分 附表.....	3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9
二、收入决算表.....	39
三、支出决算表.....	3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39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3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39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9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9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39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39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39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 拟订全县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和对外经济合作的相关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和实施细则，拟订全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全县投资促进政策、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投资环境推介工作。牵头全县重大招商引资合作。牵头全县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的促进和落实。指导外商投资促进和管理工作。拟订外商投资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3. 拟订应对经济全球化推动我县与港澳台地区经贸合作有关工作。拟订应对经济全球化、区域经济合作的对策措施。负责外国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常设驻苍商务代表机构的管理。
4. 承担全县服务业发展工作的牵头协调职责。牵头推进流通体制改革，指导全县流通领域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5. 拟订引导县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编制相关产品批发市场规划，指导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和商业体系建设工作。

6.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电子商务发展规划和促进政策；牵头推动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7. 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工作。承担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调查、统计、分析、上报等工作。

8. 拟订规范市场经济秩序运行和流通秩序的政策，推动商务领域信用体系建设。

9. 承担进出口相关工作。拟订促进转变外贸增长方式的政策措施。指导对外贸易行业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牵头负责发展服务贸易相关工作，推进服务外包发展。承担省商务厅下放的进出口企业经营资格备案的职责。

10. 负责全县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拟订并执行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和出境合作政策，牵头负责外派劳务和赴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执行国家、省、市、县对外援助任务。

11. 承担组织协调涉及全县的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及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全县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

12. 承担会展管理工作。推动全县博览发展促进工作，拟订全县会展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负责全县各种商品交易和经贸

推介活动。管理我县赴境外举办的各种商品交易会和经贸推介活动。

13.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4.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项目建设加快推进。一品天下·苍溪会客厅项目建成并全面营业，招引入驻巨蓉酒店、一品天下大酒店、吉布鲁餐饮等商贸服务业企业，建成苍溪县红心猕猴桃特色街区，提供就业岗位 800 个。汽车文化小镇项目整体建设进度已达 60%。

2. 企业培育成效显著。持续推进统计、商务、税务、市场监管等部门协同协作，建立完善“两上”企业培育库，“一企一策”重点扶持，专班专人有序推进。定期到企业开展政策宣传，及时兑现新增入库奖励补助，协调解决企业实际困难和问题。全年新增 3 家规上服务业企业，8 家批零住餐企业入库。

3. 电商产业突破发展。依托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升级版）项目，县、乡、村三级电商物流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全县依托京东、有赞、天猫等知名电商平台和微店等社交平台开设苍溪农特产品销售专区，打造苍溪特色产品“网上集市”。

4. 消费升级步伐加快。组织县内企业参加“惠民购物全川行”“川货全国行”“万企出国门”等“三大市场”拓展活动。

县内举办农特产品宣传推介、家电家居促销、汽车展销、美食品鉴等各类消费促进活动,积极打造消费热点,促进城乡消费升级。深入推进东西部消费协作,通过政府采购、企业订购、商超展馆直销、民宿酒店采购和代销、直播带货等方式促进农特产品销售。

5. 外贸经济稳中向好。积极落实“一企一策”服务,累计培育5家外贸进出口企业,出口产品涵盖猕猴桃、食用菌、丝绸、眼镜、制鞋等多个品种,畅销东盟、中东、欧洲、北美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二、机构设置

县商务和经济合作部门下属二级单位2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县扶贫产品营销服务中心为非独立预算单位,其所有收支业务全部纳入局机关的会计核算及预算编制)。

纳入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机关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2608.86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减少 3008.97 万元，下降 53.6%。主要变动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减少和对企业补助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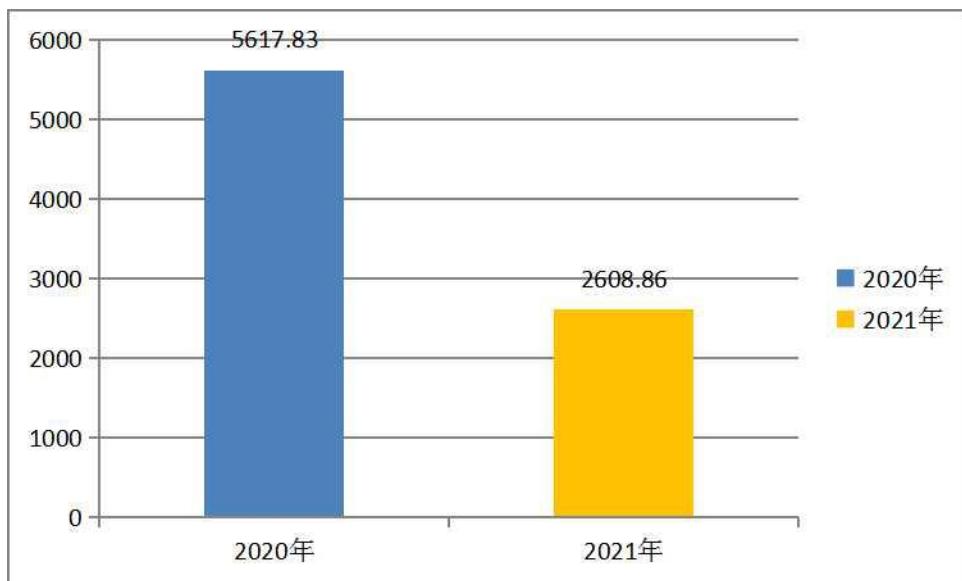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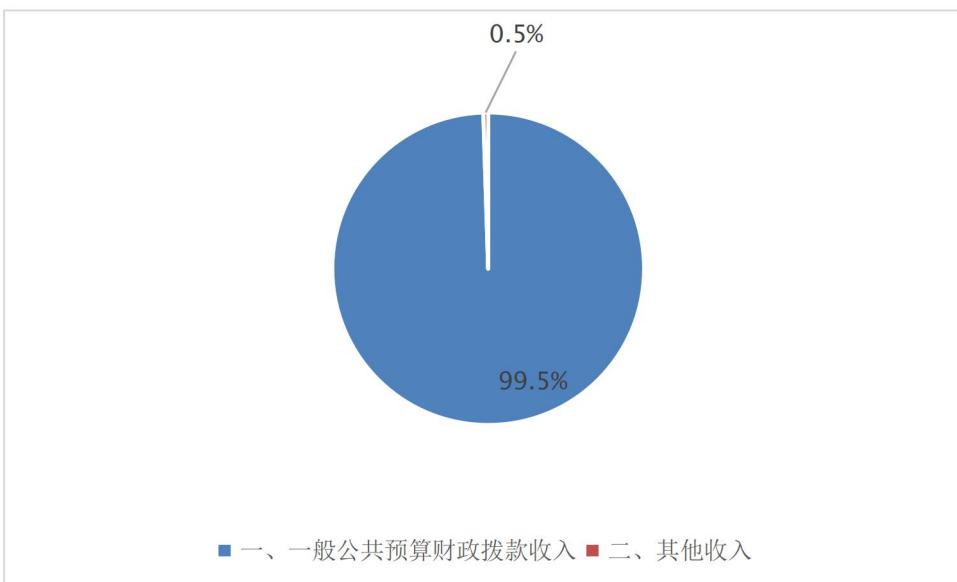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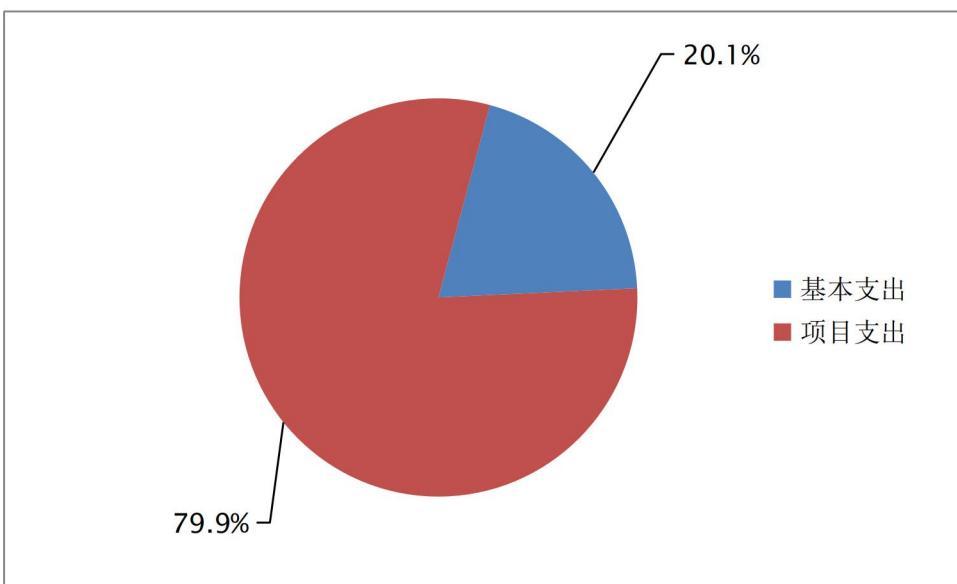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收入合计 1591.8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83.84 万元，占 99.5%；其他收入 8.01 万元，占 0.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年度支出合计 2600.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2.86 万元，占 20.1%；项目支出 2078 万元，占 79.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2600.86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减少 2667.23 万元，下降 50.6%。主要变动原因是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资金减少和对企业补助项目资金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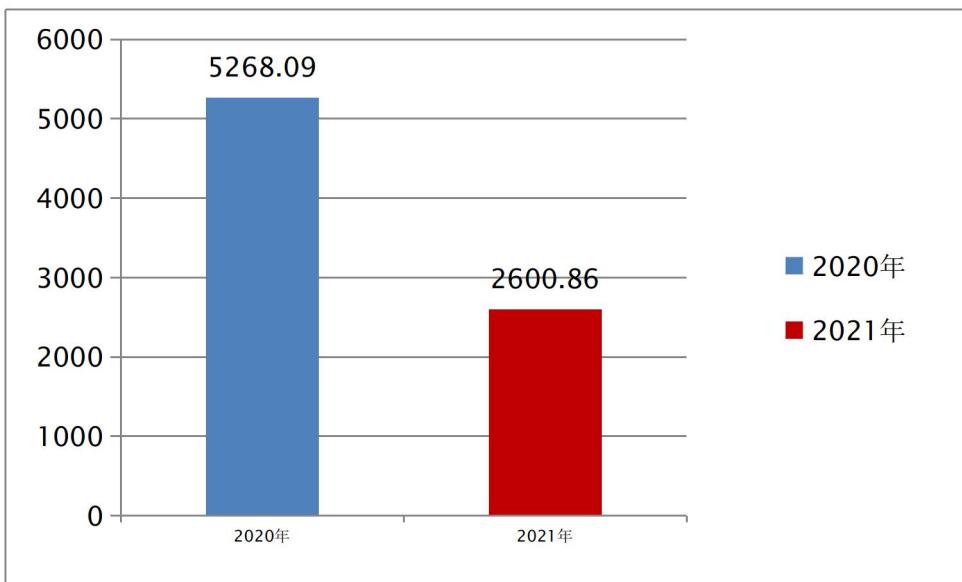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85.9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4%。与 2020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52.33 万元，增长 33.7%。主要变动原因是电商进农村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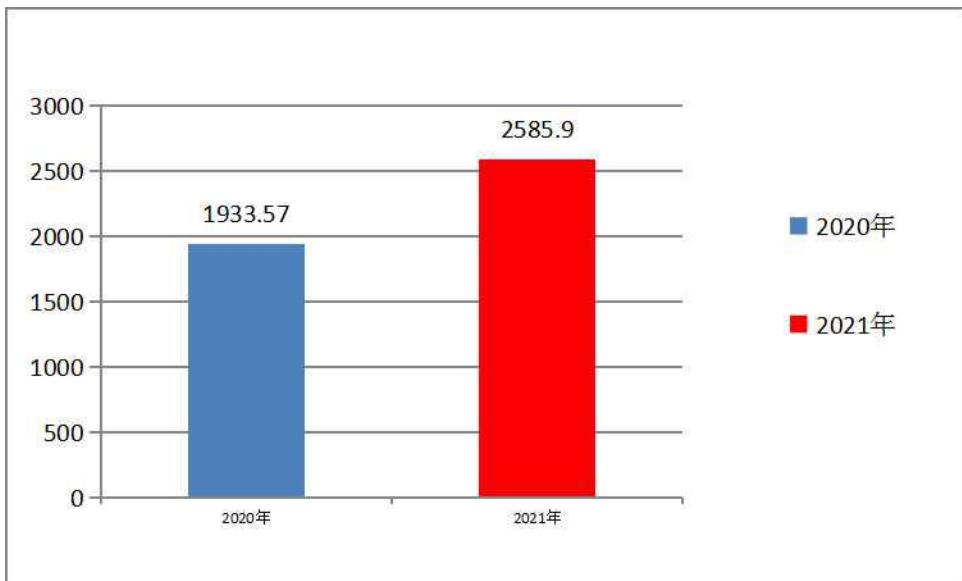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85.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95.95 万元，占 22.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2.14 万元，占 1.2%；卫生健康（类）支出 17.21 万元，占 0.7%；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类）支出 1237.22 万元，占 47.6%；商业服务业（类）支出 669 万元，占 26.9%；住房保障（类）支出 34.38 万元，占 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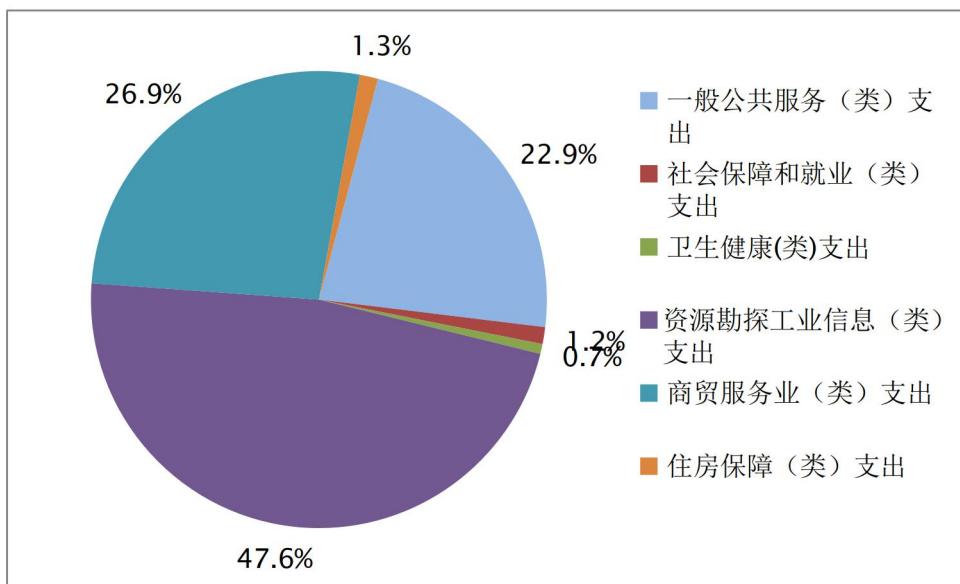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2585.9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82.6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物（款）招商引资（项）：支出决算为 156.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物（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256.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32.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7.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产业发展（项）：支出决算为 1237.22 万，完成预算 100%。

7.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6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34.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22.8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28.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94.6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2.42万元（含招商引资项目经费中的招商接待），完成预算100%。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62.42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2020年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62.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0 年减少 22.66 万元，下降 26.6%。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十项规定，压减一般性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62.42 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差旅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276 批次，525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62.42 万元，主要用于全县开展招商引资考察调研、向上争取资金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差旅费、用餐费等。具体内容包括：到浙江、上海、广州、重庆等地开展招商引资活动，到上级部门争取项目资金、请示汇报工作等服务保障。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96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94.62 万元，比 2020 年度增加 6.97 万元，增长 7.9%。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增加引起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共有车辆0辆。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1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招商引资、苍溪县商务局汽车项目工程经费、苍溪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商贸服务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项目等5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5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5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5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1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苍溪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2021年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5.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商务经合局机关的基本支出。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业（款）招商引资（项）：指反映招商引资、优化经济环境等方面的支出。
8.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指反映其他用于商贸事务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

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支出。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指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款)产业发展(项):指反映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的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商业流通事务当面的支出。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财政部批准用于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的管理费用支出。

1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

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苍溪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2021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县商务和经济合作部门下属二级单位 2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县扶贫产品营销服务中心为非独立预算单位，其所有收支业务全部纳入局机关的会计核算及预算编制）。

纳入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机关

（二）机构职能。

1. 拟订全县国内外贸易、外商投资和对外经济合作的相关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和实施细则，拟订全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2. 拟订全县投资促进政策、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投资环境推介工作。牵头全县重大招商引资合作。牵头全县重大招商引资项目的促进和落实。指导外商投资促进和管理工作。拟订外商投资政策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

3. 拟订应对经济全球化推动我县与港澳台地区经贸合作有关工作。拟订应对经济全球化、区域经济合作的对策措施。负责外国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常设驻苍商务代表机构的管理。

4. 承担全县服务业发展工作的牵头协调职责。牵头推进流通体制改革，指导全县流通领域建立现代企业制度。

5. 拟订引导县内外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编制相关产品批发市场规划，指导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和商业体系建设工作。

6. 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县电子商务发展规划和促进政策；牵头推动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7. 承担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工作。承担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调查、统计、分析、上报等工作。

8. 拟订规范市场经济秩序运行和流通秩序的政策，推动商务领域信用体系建设。

9. 承担进出口相关工作。拟订促进转变外贸增长方式的政策措施。指导对外贸易行业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牵头负责发展服务贸易相关工作，推进服务外包发展。承担省商务厅下放的进出口企业经营资格备案的职责。

10. 负责全县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拟订并执行对外经济合作政策，依法管理和监督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和出境合作政策，牵头负责外派劳务和赴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执行国家、省、市、县对外援助任务。

11. 承担组织协调涉及全县的反倾销、反补贴和保障措施及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全县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

12. 承担会展管理工作。推动全县博览发展促进工作，拟订全县会展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负责全县各种商品交易和经贸推介活动。管理我县赴境外举办的各种商品交易会和经贸推介活动。

13.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4.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苍溪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机关属行政单位，2021 年度在编事业人员 25 人，在编行政人员 7 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 年财政资金收入总计 2600.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1583.84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1017.02 万元（公共财政资金 1002.06 万元，政府性基金 14.96 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年支出合计 2600.8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2.86 万元，项目支出 2078 万元。

四、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我局按照年初预算安排，规范使用预算资金。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十项规定，严格管控“三公”经费开支范围和标准。在收到财政下达的各类指标后，按资金用途，专款专用，不拖欠，不挪用，及时完成资金拨付。收入上，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制度，按规定使用行政事业单位往来结算票据，无隐瞒收入和其他违反国家收费管理规定的行为。在支出管理中，认真执行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公务卡报销、重点工作和大额支付上会集体决策等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认真做好每月与银行、财政国库的对账工作，加强动态监控，保障机关各项工作顺利开展。

（二）结果应用情况。

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支出绩效方面，都严格按规定执行，合理安排支出，使财政资金发生最大效益。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年初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5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5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5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

看我局各项工作按项目要求有序推进，管理规范精细，责任落实到位，资金使用规范高效，社会服务满意度高。

（三）自评质量。

2021年，通过各项经费的使用，保障了干部职工的基本利益，提高了干部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和责任心，保障了部门各项业务工作的进行，为各股室的良好运转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实现了年初制定的目标。通过开展绩效自评，进一步了解资金使用是否达到了预期目标，了解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检验资金支出效率和效果。分析存在问题及原因，及时总结经验，改进管理措施，不断增强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完善工作机制，有效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体较好，一是规章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所有涉及商务促进资金均建立了合理、规范的管理制度，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二是商务促进资金使用管理情况。所有商务促进资金均按资金管理规定使用，无挤占、挪用、套用等违规使用资金的问题，各使用企业财务管理规范、账务清晰、核算准确、报账程序和原始凭据及相关手续完备。

（二）存在问题。

一是绩效评价工作近年来要求逐渐提高，任务加重、专业性更强，而对应培训较少，经办人员在理解文件等学习资料上存在

偏差。二是绩效管理意识不强，部门预算编制前瞻性和科学性不够，项目完成数量、完成成本与预期存在差距。三是在支出监管中还需进一步完善和执行好相应制度。

（三）改进建议。

一是强化绩效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作用，不断加强财政资金的绩效管理力度，强化绩效管理意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绩效管理水平。二是加强预算绩效监控分析，跟进预算支出实施进度，查找在实施过程中是否偏离年初绩效目标，及时分析并纠正，同时加大绩效监控结果运用。

附件 2

2021 年招商引资项目经费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招商引资项目是抓经济建设、促产业发展、搞城乡建设的重要抓手持续推进我县招商引资工作、加快招商引资项目更快、更好的落地发展。

2. 按照苍溪县财政局《关于 2021 年部门预算的批复》（苍财建〔2021〕42 号）文件要求，结合实际情况支出。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对继续做好我县招商引资工作，保障招商引资项目包装、推介宣传、外出招商、代理招商、重大项目前期、日常洽谈接待、招商业务培训等工作开展以及招商奖惩工作机制的有效落实，确保 2021 年招商引资各项工作顺利实施和落实。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加强预算执行管理，进一步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针对项目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作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招商引资项目年初共申报资金 156.82 万元，县财政局 2021 年 3 月 30 日下达 2021 预算批复数 156.82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全额纳入年初财政预算资金。
2. 资金到位。截至评价时点该项目资金到位 156.82 万元，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截至评价时点该项目资金共支出 156.82 万元。主要用于全县开展招商引资考察调研等公务活动的交通费、差旅费、用餐费等支出。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财政批复要求，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做好项目实施和监管，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我局收到财政预算批复后，专款专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并主动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策划包装重点招商引资项目 15 个，总投资 32 亿元。先后赴浙江、广东、上海、重庆、成都等地开展招商活动 7 次，专场推介会 1 次，拜访客商 50 余人（次），在苍接待客商 100 余次。通过项目实施展示了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新成果，进一步提升了我县影响力和知名度。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对继续做好我县招商引资工作，保障招商引资项目包装、推介宣传、外出招商、代理招商、重大项目前期、日常洽谈接待、招商业务培训等工作开展以及招商奖惩工作机制的有效落实。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通过项目实施，推动了我县招商引资工作，保障招商引资项目包装、推介宣传、外出招商、代理招商、重大项目前期、日常洽谈接待、招商业务培训等工作开展以及招商奖惩工作机制的有效落实。从自评情况来看，我局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达到了预期目标。同时也要强化绩效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作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招商引资项目经费		
预算单位		苍溪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56.82	执行数:	156.82
	其中-财政拨款:	156.82	其中-财政拨款:	156.82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对继续做好我县招商引资工作，保障招商引资项目包装、推介宣传、外出招商、代理招商、重大项目前期、日常洽谈接待、招商业务培训等工作开展以及招商奖惩工作机制的有效落实		策划包装重点招商引资项目 15 个，总投资 32 亿元。先后赴浙江、广东、上海、重庆、成都等地开展招商活动 7 次，专场推介会 1 次，拜访客商 50 余人（次），在苍接待客商 100 余次。通过项目实施展示了我县经济社会发展新成果，进一步提升了我县影响力和知名度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策划包装招商引资项目	≥15 个
			策划包装招商引资项目总投资额	≥32 亿元
			开展招商活动	≥7 次
	质量指标	完成项目目标任务的 60%	≥60%	已完成 65%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2021 年 12 月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费用	≤156.82 万元
		经济效益	无挪用、超支情况	挪用、超支比例≤0%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98%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6%

附件 3

2021 年汽车项目工程经费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汽车项目工程经费项目计划总投资 5 亿元，规划用地面积 216 亩，一期执行建设 103 亩，通过该项目实施，将形成以苍溪为核心的汽车产业集群，促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2. 按照苍溪县财政局相关要求，结合实际情况支出。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将形成以苍溪为核心的汽车产业集群。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加强预算执行管理，进一步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针对项目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作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汽车项目工程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共申报资金 14.96 万元。县财政局下达 14.96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全额纳入年初财政预算资金。
2. 资金到位。截至评价时点该项目资金到位 14.96 万元，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截至评价时点该项目资金共支出 14.96 万元。主要用于汽车产业集群建设项目推动工作的支出。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财政批复要求，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 度，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做好项目实施和监管，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我局收到财政预算批复后，专款专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并主动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建成汽车 4S 店 1 个，汽车全功能检验、检测中心 1 个，汽车训练及考试中心 1 个，二手车交易市场 1 个，已规划待建二手车交易市场 1 个，圆满完成年初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该项目实施，将形成以苍溪为核心的汽车产业集群，促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通过项目实施，将形成以苍溪为核心的汽车产业集群，促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从自评情况来看，我局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达到了预期目标。同时也要强化绩效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作用。

附件 4

2021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经费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苍溪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挖掘苍溪农村电商发展潜力，打造综合示范“升级版”，促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2. 按照苍溪县财政局相关要求，结合实际情况支出。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围绕打造综合示范“升级版”和现代城乡市场体系，扶持发展特色产业，延长电商发展链和产品供应链，实现物流成本下降 10%以上。

2. 建成智慧共享农产品供应中心 5 个，扶贫产品营销服务中心 1 个，实现优势农特产品供应链升级提质，零散农村产品供应链基本建成，扶贫产品营销体系基本完善。

3. 培育电商创业者 90 人以上。培育年网络销售额 500 万元以上的龙头企业 4 个，带动传统企业转型发展电商 20 户。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加强预算执行管理，进一步强化财政

支出绩效理念，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针对项目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作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1 年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县财政局下达 730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全额纳入年初财政预算资金。
2. 资金到位。截至评价时点该项目资金到位 730 万元，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截至评价时点该项目资金共支出 730 万元。主要用于苍溪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建设。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财政批复要求，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做好项目实施和监管，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我局收到财政预算批复后，专款专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

展工作，并主动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实现物流成本下降 10% 以上，建成农产品网货供应中心 5 个，扶贫产品营销服务中心 1 个，培育电商创业者 90 人以上。培育年网络销售额 500 万元以上的龙头企业 4 个，带动传统企业转型发展电商 20 户。圆满完成年初目标。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充分挖掘苍溪农村电商发展潜力，打造综合示范“升级版”，促进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推动了电商与地方优势产业的有机融合，形成农村电商可持续、市场化运营机制。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按照财政绩效管理要求编报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真实、可行、科学。从自评情况来看，我局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达到了预期目标。同时也要强化绩效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作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苍溪县国家级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经费		
预算单位		苍溪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730	执行数:	730
	其中-财政拨款:	730	其中-财政拨款:	730
	其它资金:	0	其它资金:	0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实现物流成本下降 10%以上, 建成智慧共享农产品供应中心 5 个, 扶贫产品营销服务中心 1 个, 培育电商创业者 90 人以上。培育年网络销售额 500 万元以上的龙头企业 4 个, 带动传统企业转型发展电商 20 户。		实现物流成本下降 10%以上, 建成农产品网货供应中心 5 个, 扶贫产品营销服务中心 1 个, 培育电商创业者 90 人以上。培育年网络销售额 500 万元以上的龙头企业 4 个, 带动传统企业转型发展电商 20 户。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智慧共享农产品供应中心建设	≥5 个
			扶贫产品互联网品牌建设	≥8 个
			电子商务乡村振兴示范工程	≥1 个
			扶贫产品(农产品)营销中心建设及运营管理	≥90%
	质量指标		电商创业从业人才培育	≥500
			完成项目建设任务的 70%	≥70%
			任务完成及时率	2021 年 12 月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费用	≤730 万元
			经济效益	无挪用、超支情况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率		≥95%
				96%

附件 5

2021 年商贸服务业发展项目经费 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商贸服务业发展项目切实加大商贸服务业发展扶持力度，促进全县商贸服务业提档升级、转型发展，全面建成川渝陕甘结合部区域性现代服务业强县，主要用于限上批零住餐企业和规上服务业企业培育、外贸进出口企业发展、重大商贸服务业项目招引、市场拓展、电子商务、现代物流、特色餐饮发展等方面。

2. 按照苍溪县财政局相关要求，结合实际情况支出。

（二）项目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实施，助推了全县商贸服务业经济高质量快速增长，促进了全县商贸服务业提档升级、转型发展。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加强预算执行管理，进一步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规范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针对项目内容、实施情况、资金兑现、财务管理、社会效益等作出自我评价。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商贸服务业发展项目经费来源为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 272.06 万元和财政拨款 904.16 万元，共申报资金 1176.22 万元，县财政局下达 1176.22 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 资金计划。该项目全额纳入年初财政预算资金。
2. 资金到位。截至评价时点该项目资金到位 1176.22 万元，到位率 100%。
3. 资金使用。截至评价时点该项目资金共支出 1176.22 万元。主要用于限上批零住餐企业和规上服务业企业培育、外贸进出口企业发展、重大商贸服务业项目招引、市场拓展、电子商务、现代物流、特色餐饮发展等支出。支付依据合规合法，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和财政批复要求，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在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做好项目实施和监管，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切实做到专款专用。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我局收到财政预算批复后，专款专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开展工作，并主动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的监督检查。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对全县新培育“两上”企业及重点商贸服务业企业（包含外贸企业）进行奖补，2021年新增限上批零住餐企业5家、规上服务业企业3家；对实际重大商贸服务业项目招引、市场拓展、电子商务、现代物流、特色餐饮发展等方面给予支持；重点从产后商品化处理、农产品冷链物流、供应链末端惠民服务、农产品供应链产销对接等四个方面着力，全力促进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供应链发展。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项目的实施，实现服务业增加值81.71亿元，同比增长9.3%；实现社消零总额83.62亿元，同比增长17.2%；实现外贸进出口总额0.87亿元，同比增长25%；新增限上批零住餐企业5家、规上服务业企业3家；组织县内企业参加“惠民购物全川行”“川货全国行”“万企出国门”等“三大市场”拓展活动16次，实现现场交易8600余万元，签订协议5.62亿元；累计培育5家外贸进出口企业，开展政策法规、海关通关等专题培训活动2期200余人次，全年外贸进出口总额达8700万元。同时，为企业搭建市场拓展平台，促进产品销售，从可持续效益方面使得“苍溪产”“苍溪造”特色农产品销售得到持续提升，社会满意达95%以上。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了全县商贸服务业提档升级、转型发展，

全面建成川渝陕甘结合部区域性现代服务业强县，全面实施推动了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战略部署，切实加强了我县商贸服务业发展扶持力度。从自评情况来看，我局完成了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达到了预期目标。同时也要强化绩效意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作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商贸服务业发展项目专项资金			
预算单位		苍溪县商务和经济合作局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预算数:	1176.22	执行数:	1176.22	
	其中-财政拨款:	1176.22	其中-财政拨款:	1176.22	
	其它资金:		其它资金: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目标		
	服务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以上，社消零同比增长 5%以上，外贸进出口总额达到 6100 万元以上，新增限上批零住餐企业 4 家、规上服务业企业 4 家；实际利用外资额 100 万美元，引进市外到位资金 85 亿元以上、工业到位资金 50 亿元以上、省外到位资金 50 亿元以上。促进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供应链发展。		服务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以上，社消零同比增长 5%以上，外贸进出口总额达到 6100 万元以上，新增限上批零住餐企业 4 家、规上服务业企业 4 家；实际利用外资额 100 万美元，引进市外到位资金 85 亿元以上、工业到位资金 50 亿元以上、省外到位资金 50 亿元以上。促进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供应链发展。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实际完成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	数量指标	指标 1: 2020 年培育“两上”企业数量	≥15 家	≥15 家
			指标 2: 2020 年参加市场拓展活动场次	≥3 次	≥3 次
			指标 3: 2020 年举办特色餐饮场次	≥2 次	≥2 次
			指标 4: 2020 年实现电商销售额	≥5000 万元	≥5000 万元
			指标 5: 果蔬食用菌产后商品化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4 个	≥4 个
			指标 6: 生态牛肉食品加工全产业链项目	≥3 个	≥3 个
		质量指标	指标 7: 3 万吨大米加工设备改造项目	≥3 个	≥3 个
	时效指标	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认真贯彻落实《苍溪县项目工作管理规定》规定，积极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推进项目预决算公开公示，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100%	100%
		任务完成及时率		2021 年 12 月	及时
		全年计划项目总成本 1176.22 万元		≤1176.22 万元	≤1176.22 万元
		效益指标	完成年度服务业增加值增速、社消零增加值增速	≥10%	≥10%
			促进全县商贸服务业提档升级、转型发展。	助推全县商贸服务业经济高质量快速增长	助推全县商贸服务业经济高质量快速增长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率	≥92%	93%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